

神木市医疗保障局（本级） 2022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录

第一部分部门（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决算单位构成
- 三、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部门（单位）概况

一、部门（单位）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一）主要职能

（一）贯彻执行中、省、榆林市医疗保障工作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组织拟订全市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方面的政策、规划、标准、办法并组织设施。

（二）贯彻执行中、省、榆林市有关医疗保障基金监督方面的政策法规承担全市医疗保障基金监管工作；负责医疗保障安全防控和医疗保障基金支付方式改革工作。

（三）负责全市医疗保障筹资和待遇政策落实工作；负责建立健全与筹资水平相适应的待遇调整机制并组织设施，统筹城乡医疗保障待遇标准；执行中、省、榆林市长期护理保险制度改革政策。

（四）贯彻执行中、省、榆林市有关城乡统一的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等医保目录和支付标准；负责拟订全市医保目录准入谈判设施细则和支付标准并组织实施。

（五）贯彻执行中、省、榆林市药品、医用耗材价格和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实施收费政策；负责全市医保支付药品、医用耗材价格和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实施收费的合理确定和动态调整工作；推动建立市场主导的社会医药服务价格机制；

承担全市医药价格信息监测和信息发布工作。

（六）贯彻执行中、省、榆林市药品、医用耗材的招标采购政策；推进全市药品、医用耗材招标采购平台建设工作。

（七）拟订全市定点医药机构协议和支付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市医疗保障信用评价体系建设和信息披露工作；监督管理全市纳入医保范围内的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依法查处全市医疗保障领域违法违规行为。

（八）负责全市医疗保障经办管理、公共范围体系和信息化建设；负责异地就医管理和费用结算工作；承担医疗保障关系转移工作；开展医疗保障领域合作交流。

（九）负责对本行业的安全工作实施监督管理并承担相应的行政监管责任。

（十）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内设机构

本部门无内设机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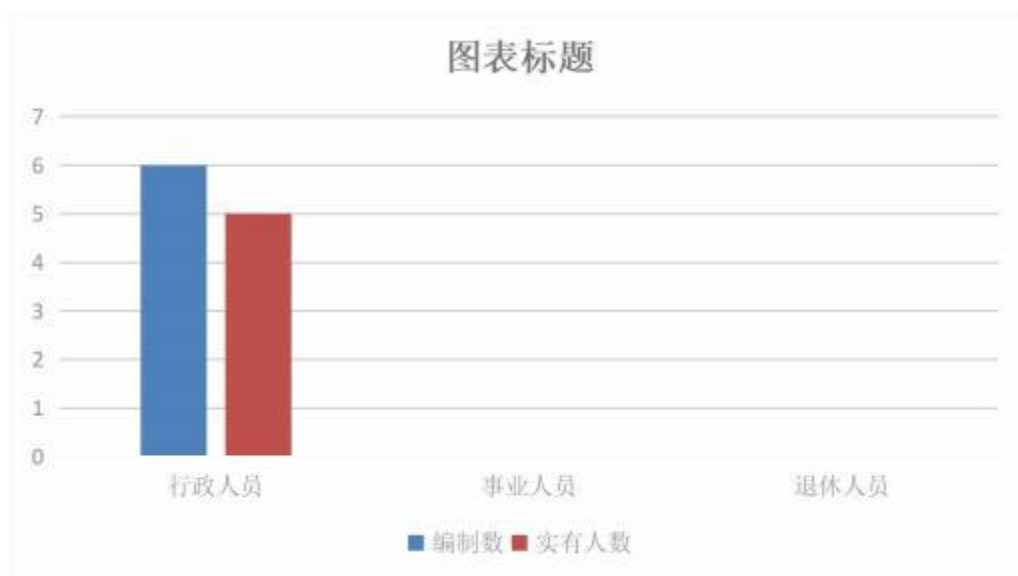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本单位作为神木市医疗保障局局本级预算单位，编制2022年度部门决算。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至2022年底，本单位人员编制6人，其中行政编制6人、事业编制0人；实有人员5人，其中行政5人、事业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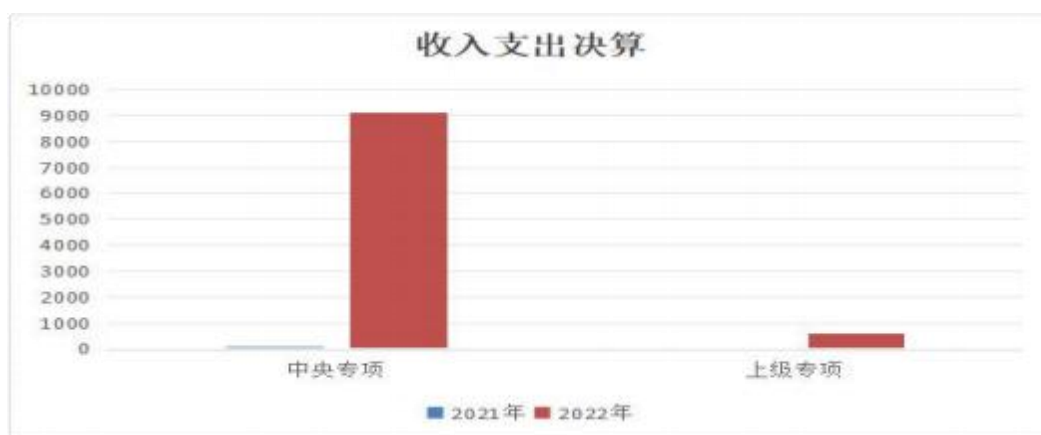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0人。



第二部分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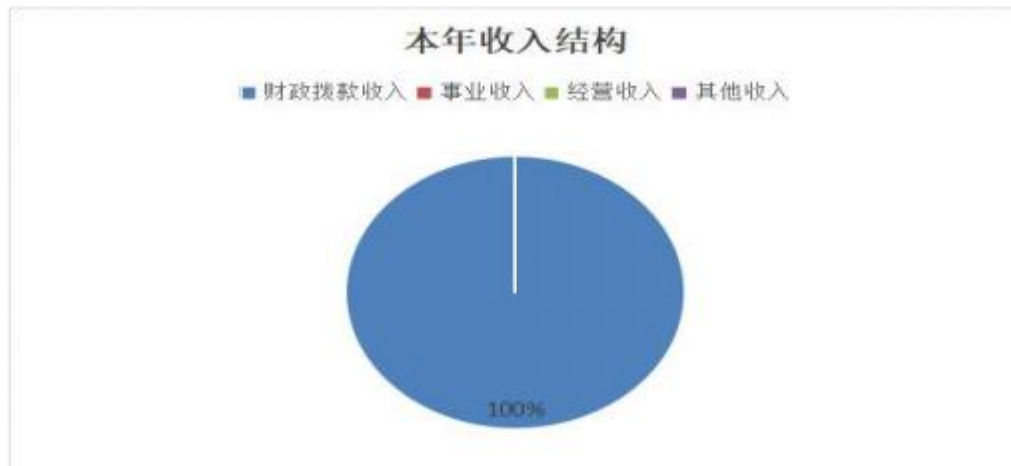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10374.16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增加9843.09万元，增长1853.8%。主要是中央及上级专项资金收支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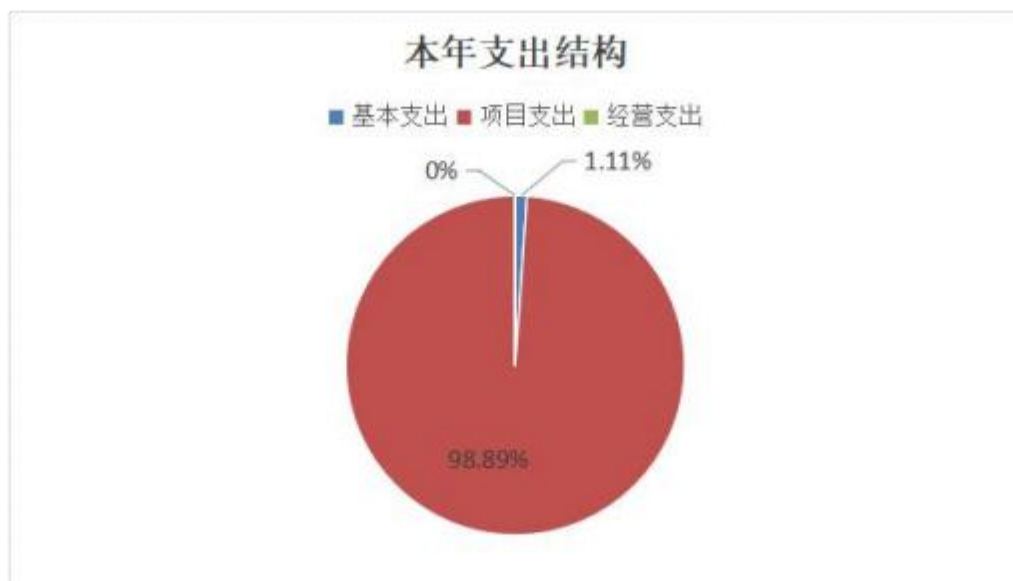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本年收入合计10374.06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0374.06万元，占10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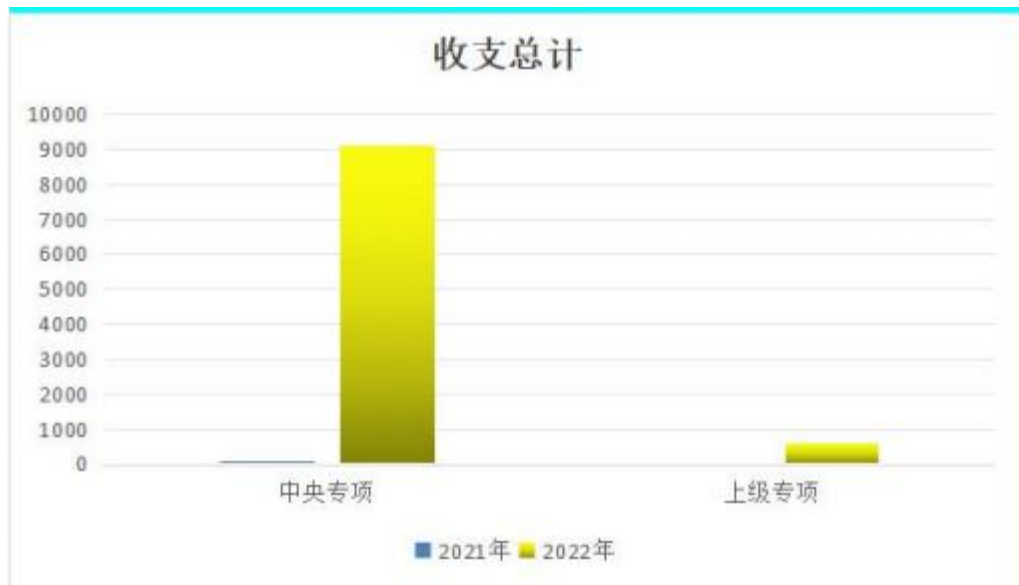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本年支出合计10374.0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14.94万元，占1.11%；项目支出10259.11万元，占98.89%；经营支出0万元，占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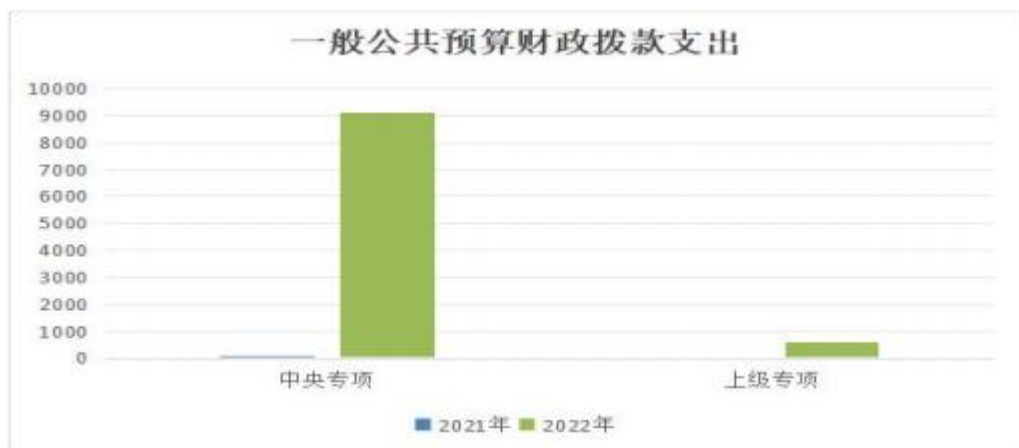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10374.06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增加9843.09万元，增长1,853.8%。主要原因是中央专项及上级专项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592.43万元，支出决算10374.0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751.1%，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9843.09万元，增长1853.8%，主要原因是中央专项及上级专项资金增加。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5.80万元，支出决算5.7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2.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569.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卫生健康支出（类）优抚对象医疗（款）优抚对象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41.5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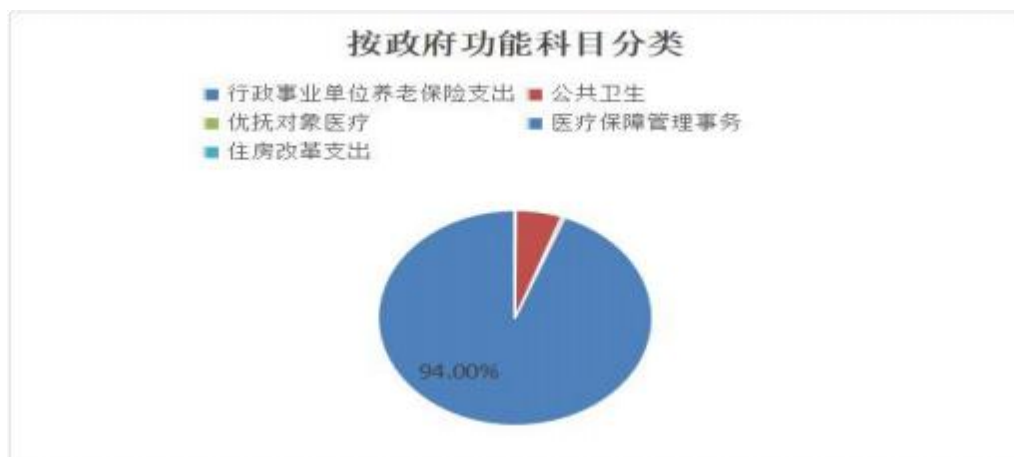
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69.72万元，支出决算104.5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512.29万元，支出决算552.4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医疗保障政策管理（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4678.3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医疗保障经办事务（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4417.4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4.61万元，支出决算为4.6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14.94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63.23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

（二）**公用经费16.91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租赁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2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2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2年度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已公开空表。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接待费支出。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21.67万元，支出决算21.6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支出决算比上年减少0.9万元，主要原因是“单位人员有变动”。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一）2022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85.84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43.06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42.79万元。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合同总额的0%（需要自行计算），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货物支出合同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工程支出合同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服务支出合同的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2年度无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

截至2022年末，本部门机关及所属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主要是（简单列举主要类型）。单价100万元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2022年当年购置车辆0辆；购置单价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本单位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工作，建立了绩效管理

制度体系，出台了单位预算管理制度、绩效评价管理制度；完善了绩效管理工作机制，基本流程为确定绩效对象、下达绩效通知、确定绩效工作人员、制定绩效工作方案、撰写绩效报告并建立绩效档案；明确了绩效管理智能，单位设立专门绩效管理部分，配备绩效专管员。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2022年度市级财政安排的所有资金（含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资金）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13个，涉及预算资金11218.42万元，占单位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组织开展2022年度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较好，保障了单位总体正常运转及各项工作的有效开展。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市级部门决算中反映国有破产倒闭企业及国有困难企业退休职工医疗保险费补助、2022年支持小微企业留抵退税有关专项资金（全民免费医疗）、2022年第二支持落实减税降费和重点民生等转移支付资金（公立医院药品零差价）等13个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1. 国有破产倒闭企业及国有困难企业退休职工医疗保险费补助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368万元，执行数360万元，完成预算的98%。项目绩效目标100%完成。

2. 国有破产倒闭及国有困难企业退休职工医疗保险缴费

人事代理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30万，执行数29.5万，完成预算的98%。项目绩效目标100%完成。

3. 免费医疗、公疗、慢性病核查工作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100万，执行数100万，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100%完成。

4. 制卡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8万，执行数8万，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100%完成。

5. 驻村第一书记、干部和工作队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8.9万，执行数8.9万，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100%完成。

6. 2022年支持小微企业留抵退税有关专项资金（全民免费医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4328万，执行数4328万，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100%完成。

7. 医疗救助工作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5万，执行数5万，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100%完成。

8. 2022年第二支持落实减税降费和重点民生等转移支付资金（公立医院药品零差价）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3000万，执行数2796万，完成预算的9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75%，主要原因是第四季度的公立医院药品零差价补助款数据汇总有滞后性，导致第四季度补偿款在年底前不能及时

支付，财政资金未支出部分要在年底前全部收回。

9. 2022年第二支持落实减税降费和重点民生等转移支付资金（乡镇医院药品零差价）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2629万，执行数1882万，完成预算的7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75%，主要原因是第四季度的乡镇医院药品零差价补偿款数据汇总有滞后性，导致第四季度补偿款在年底前不能及时支付，财政资金未支出部分要在年底前全部收回。

10. 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41万，执行数41万，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100%完成。

11. 新冠病毒疫苗及接种结算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569.4万，执行数569.4万，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100%完成。

12. 2022年优抚对象医疗保障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41.52万，执行数41.52万，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100%完成。

13. 市镇村三级医保经办服务体系建设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89.6万，执行数89.4万，完成预算的99.8%。项目绩效目标100%完成。

附件1

项目支出（收入）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国有破产倒闭企业及国有困难企业退休职工医疗保险费补助						
主管部门		神木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神木市医疗保障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10%）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68	368	360	10	98%	9.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68	368	36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全市1785名原国有破产倒闭企业退休职工缴纳职工医保费。				2022年实际为全市1754名原国有破产倒闭企业退休职工缴纳了职工医疗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50%）	数量指标	参保人数	1785人	1754人	10	9.8	部分人员已去世或者转为参加居民医保
			指标2:					
								
		质量指标	足额缴纳医保费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指标2:					
								
		时效指标	及时缴纳医保费	2022年10月底前	2022年12月份	10	9.9	10月底前为1729人缴纳完成，12月份又为25人补交医保费

			指标2:						
									
		成本指标	医疗费补助成本	≤2054元/人/年	≤2054元/人/年	20	20		
			指标2: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30%)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社会效益指标	符合条件职工参保覆盖率	=100%	=98%	30	29.4	有部分符合条件的职工去世或者转为参加居民医保	
			指标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指标2:						
		满意度指标 (10%)	服务对象或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参保人员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指标2:					
									
	非服务对象或非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指标1:						
			指标2:						
									
	总分					100	98.9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100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附件1

项目支出（收入）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国有破产倒闭及国有困难企业退休职工医疗保险缴费人事代理费						
主管部门		神木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神木市医疗保障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10%）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	30	29.5	10	98%	9.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	30	29.5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全市1785名国有破产倒闭企业退休职工代缴医保费				2022年实际为1754名原国有破产倒闭企业退休职工代缴了医保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50%）	数量指标	代缴医保费人数	1785	1754	10	9.8	部分人员已去世或者转为参加居民医保
			指标2:					
								
		质量指标	代缴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指标2:					
								
		时效指标	及时代缴医保费	2022年10月底前	2022年12月前	10	9.9	10月前为1729人代缴完成，12月份又为25人代缴完成。

			指标2:					
								
		成本指标	代理费	≤168元/人/年	≤168元/人/年	20	20	
			指标2: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30%)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社会效益指标	参保政策覆盖率	=100%	=100%	30	30	
			指标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指标2:					
	满意度指标 (10%)	服务对象或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代理公司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指标2:					
								
		非服务对象或非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指标1:					
			指标2:					
.....								
总分					100	99.5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100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附件1

项目支出（收入）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免费医疗、公疗、慢性病核查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神木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神木市医疗保障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10%）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	100	10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	100	10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对所有在市内及市外住院报销的参保人员和参加职工医保的人员住院情况及票据真伪进行核实，对两定机构进行督查督导，以及举办各类政策宣传活动，确保没有欺诈骗保行为的发生，保障医疗基金的安全。				2022年全年单位基本完成了年初既定的工作目标，对外出住院的外调检查、慢性病的评审、打击欺诈骗保等工作都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50%）	数量指标	下乡次数	≤100次	100次	2	2	
			外出调研次数	≤10次	10次	2	2	
			购买宣传用品批次	≤3批次	3次	2	2	
			宣传册印刷批次	≤2批次	2次	2	2	
			临聘人员数	=5人	5人	2	2	
			租车次数	≤190次	190次	2	2	
			举办活动次数	≤4次	1次	2	0.5	
		质量指标	活动举办成功率	=100%	=100%	2	2	

			差旅费按时支付率	=100%	=100%	2	2	
			租车费按时支付率	=100%	=100%	2	2	
			宣传用品及宣传册验收合格率	=100%	=100%	4	4	
			劳务费按时支付率	=100%	=100%	2	2	
			两定机构问题整改完成率	≥90%	≥90%	2	2	
		时效指标	对两定机构存在问题督促整改	每月20号前	每月20号前	2	2	
			宣传用品采购	8月份前	8月份前	2	2	
			宣传册印制	10月份前	10月份前	2	2	
			宣传活动举办	4-10月份	4-10月份	2	2	
			劳务费支付	每月10号之前	有时按月发，有时按季度发	2	1	
			外调检查核实参保人员票据真伪	每季度末	每季度末	2	2	
		成本指标	差率费	≤15万	≤15万	2	2	
			办公费	≤30万	≤30万	2	2	
			租车费	≤15万	≤15万	2	2	
			印刷费	≤20万	≤20万	2	2	
			劳务费	≤20万	≤20万	2	2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30%)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社会效益指标	医保相关政策普及率	≥95%	≥95%	30	30	
			指标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指标2:					
								
	满意度指标 (10%)	服务对象或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参保人员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指标2:					
								
		非服务对象或非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指标1:					
			指标2:					
								
	总分					100	97.5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100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附件1

项目支出（收入）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制卡费						
主管部门		神木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神木市医疗保障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10%）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	8	8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	8	8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参加居民医保的人员都能持卡消费、报销结算。				居民参保人员人人持卡消费、报销结算。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50%）	数量指标	磁卡张数	≤2万张	20000张	5	5	
			色带卷数	≤200卷	108卷	5	5	
								
		质量指标	磁卡验收合格率	=100%	=100%	5	5	
			色带验收合格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补办卡及时性	当面办结	当面办结	5	5	
			补办卡服务期限	2022年全年	2022年全年	5	5	
								

		成本指标	合疗卡工本费	=3元/张	3.7元/张	10	7.7	
			色带成本	=300元/卷	300元/卷	10	1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30%)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社会效益指标	合疗卡使用率	≥98%	≥98%	15	15	
			指标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可持续影响指标	医保基金使用率	≥90%	≥90%	15	15	
			指标2:					
								
	满意度指标 (10%)	服务对象或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补办卡人员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指标2:					
								
		非服务对象或非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指标1:					
			指标2:					
								
总分					100	97.7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100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附件1

项目支出（收入）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驻村第一书记、干部和工作队经费						
主管部门		神木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神木市医疗保障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10%）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3	8.9	8.9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3	8.9	8.9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保障单位派出驻村工作队队员的生活费补助、交通费补助、通讯费补助。				各项补助足额拨付到位。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50%）	数量指标	驻村工作队人数	=3人	=3人	5	5	
			驻村工作天数	≤162天	≥220天	5	5	
								
		质量指标	出勤率	≥98%	=100%	10	10	
			指标2:					
								
		时效指标	指标1:					
			指标2:					
								
		成本指标	生活补助	=50元/天	=50元/天	10	10	

			交通补助	=80元/天	=80元/天	10	10	
			通讯补助	=100元/月	=100元/月	10	1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30%)	经济效益 指标	指标1:					
			指标2:					
								
		社会效益 指标	驻村工作队队员驻村积极性提升率	=100%	=100%	30	30	
			指标2:					
								
		生态效益 指标	指标1:					
			指标2:					
								
		可持续影 响指标	指标1:					
			指标2:					
								
	满意度指标 (10%)	服务对象 或受益者 满意度指 标	驻村工作队队员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指标2:					
								
非服务对 象或非受 益者满意 度指标		指标1:						
		指标2:						
								
总分					100	100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100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附件1

项目支出（收入）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2022年支持小微企业留抵退税有关专项资金（全民免费医疗）						
主管部门		神木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神木市医疗保障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10%）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328	4328	4328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328	4328	4328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用于神木市参保居民基金费用支出，降低患者医疗费用负担。				该笔资金已拨付至神木市医保基金防控中心，用于参保居民基金报销支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50%）	数量指标	参保居民人数	≥383009人	≥383009人	10	10	
			指标2:					
								
		质量指标	项目资金足额拨付率	=100%	=100%	10	10	
			指标2: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时间	2022年全年	2022年全年	10	10	
			指标2:					
								

		成本指标	参保民居单人次补助费用	≤113元/人	≤113元/人	20	20		
			指标2: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30%)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生态效益指标	参保居民受益覆盖率	≥98%	≥98%	30	30		
			指标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指标2:						
									
	满意度指标 (10%)	服务对象或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受益参保居民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指标2:						
									
		非服务对象或非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指标1:						
			指标2:						
									
总分					100	100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100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附件1

项目支出（收入）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医疗救助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神木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神木市医疗保障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10%）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	5	5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	5	5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用于补充局机关医保工作及医疗救助相关工作等工作经费				有力保障了相关工作的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50%）	数量指标	租车次数	≥50次	≥50次	5	5	
			下乡次数	≥50次	≥50次	5	5	
								
		质量指标	符合医疗救助人员核查率	=100%	=100%	10	10	
			指标2:					
								
		时效指标	医疗救助工作开展时效	每个季度开展一次	每个季度开展一次	10	10	
			指标2:					
								

		成本指标	租车费	≤3万	≤3万	10	10	
			差旅费：	≤2万	≤2万	10	1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30%)	经济效益 指标	指标1：					
			指标2：					
								
		社会效益 指标	确保符合医疗救助人员全部能享受到 医疗救助	=100%	=100%	30	30	
			指标2：					
								
		生态效益 指标	指标1：					
			指标2：					
								
		可持续影 响指标	指标1：					
			指标2：					
								
	满意度指标 (10%)	服务对象 或受益者 满意度指 标	被救助对象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指标2：					
								
		非服务对 象或非受 益者满意 度 指 标	指标1：					
			指标2：					
								
总分					100	100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100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附件1

项目支出（收入）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2022年第二支持落实减税降费和重点民生等转移支付资金（公立医院药品零差价）						
主管部门		神木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神木市医疗保障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10%）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00	3000	2796	10	93%	9.3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00	3000	2796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资金用于市公立医院药品零差价补助，降低参保职工就医负担。				已完成三个季度的药品零差价补助支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50%）	数量指标	公立医院数量	=3家	=3家	10	10	
			指标2:					
								
		质量指标	公立医院药品零差价覆盖率	≥90%	≥90%	10	10	
			指标2:					
								
		时效指标	药品零差价补助款支付节点	出文后10个工作日	出文后10个工作日	10	10	
			指标2:					
								

		成本指标	公立医院药品零差价补助款	≤250万/ 季度/家	≤250万/ 季度/家	20	20	
			指标2: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30%)	经济效益 指标	指标1:					
			指标2:					
								
		社会效益 指标	参保人员享受零差价药品覆盖率	≥95%	≥95%	30	27	
			指标2:					
								
		生态效益 指标	指标1:					
			指标2:					
								
		可持续影 响指标	指标1:					
			指标2:					
								
	满意度指标 (10%)	服务对象 或受益者 满意度指 标	参保对象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指标2:					
								
		非服务对 象或非受 益者满意 度指标	指标1:					
			指标2:					
								
总分						100	96.3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100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附件1

项目支出（收入）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2022年第二支持落实减税降费和重点民生等转移支付资金（乡镇医院药品零差价）						
主管部门		神木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神木市医疗保障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10%）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629	2629	1882	10	72%	7.2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629	2629	1882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资金用于市公立医院药品零差价补助，降低参保职工就医负担。				已完成前三季度的药品零差价补助支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50%）	数量指标	乡镇医院数量	=22家	=22家	10	10	
			指标2:					
								
		质量指标	乡镇医院零差价药品覆盖率	≥90%	≥90%	10	10	
			指标2:					
								
		时效指标	药品零差价补助款支付节点	出文后10个工作日	出文后10个工作日	10	10	
			指标2:					
								

		成本指标	乡镇医院药品零差价补助款	≤29.87万/家/季度	≤29.87万/家/季度	20	20	
			指标2: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30%)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社会效益指标	参保人员享受零差价药品覆盖率	≥95%	≥95%	30	30	
			指标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指标2:					
								
	满意度指标 (10%)	服务对象或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参保对象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指标2:					
								
		非服务对象或非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指标1:					
			指标2:					
								
总分						100	97.2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100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附件1

项目支出（收入）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神木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神木市医疗保障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10%）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1	41	41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1	41	41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提升信息化水平，加强网络、信息安全、基础设施等方面建设，加强打击欺诈骗保工作力度，切实保障医保基金合理有效使用，提升经办服务、人才队伍建设等医疗保障能力。				提升信息化水平，加强网络、信息安全、基础设施等方面建设，加强打击欺诈骗保工作力度，切实保障医保基金合理有效使用，提升经办服务、人才队伍建设等医疗保障能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50%）	数量指标	开展欺诈骗保相关政策宣传	≥2次	≥2次	5	5	
			三级网络建设镇街	=20家	=20家	5	5	
			召开相关业务人员政策培训	≥4次	≥4次	5	5	
		质量指标	医保政策知晓率	≥98%	≥98%	5	5	
			医保人才培养合格率	≥95%	≥95%	5	5	
			医保信息系统正常运行率	≥90%	≥90%	5	5	
		时效指标	医保结算工作完成节点	≤10天	≤10天	5	5	
			指标2:					

								
		成本指标	宣传活动费用支出	≤11.5万	≤11.5万	5	5	
			专网接入费用	≤8400元	≤8400元	5	5	
			培训成本	≤3000元	≤3000元	5	5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30%)	经济效益 指标	指标1:					
			指标2:					
								
		社会效益 指标	较上年群众医保政策知晓率提升	≥3%	≥3%	30	30	
			指标2:					
								
		生态效益 指标	指标1:					
			指标2:					
								
		可持续影 响指标	指标1:					
			指标2:					
								
	满意度指标 (10%)	服务对象 或受益者 满意度指 标	参保对象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指标2:					
								
		非服务对 象或非受 益者满意 度指标	指标1:					
			指标2:					
								
总分					100	100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100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附件1

项目支出（收入）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新冠病毒疫苗及接种结算资金						
主管部门		神木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神木市医疗保障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10%）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25	569.4	569.4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25	569.4	569.4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用于支付新冠病毒疫苗接种费结算				已全部按照各乡镇卫生院上报的明细予以结算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50%）	数量指标	接种次数	≤56.9万次	≤56.9万次	10	10	
			指标2:					
								
		质量指标	疫苗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指标2:					
								
		时效指标	按时接种率	=100%	=100%	10	10	
			指标2:					
								
		成本指标	接种费补助	=10元/次	=10元/次	20	20	

			指标2: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30%)	经济效益 指标	指标1:					
			指标2:					
								
		社会效益 指标	接种覆盖率	≥90%	≥90%	30	30	
			指标2:					
								
		生态效益 指标	指标1:					
			指标2:					
								
		可持续影 响指标	指标1:					
			指标2:					
								
	满意度指标 (10%)	服务对象 或受益者 满意度指 标	接种对象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指标2:					
								
		非服务对 象或非受 益者满意 度指标	指标1:					
			指标2:					
								
总分						100	100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100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附件1

项目支出（收入）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2022年优抚对象医疗保障经费						
主管部门		神木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神木市医疗保障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10%）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8.52	41.52	41.52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8.52	41.52	41.52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主要用于帮助一至六级残疾军人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和建立补充医疗保障、七至十级残疾军人旧伤复发医疗补助，以及落实优抚对象医疗优惠待遇等支出。				已拨付至神木市医保基金防控中心按要求安排了支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50%）	数量指标	优抚对象人数	≥1850人	≥1850人	10	10	
			指标2:					
								
		质量指标	经费足额拨付率	=100%	=100%	10	10	
			指标2:					
								
		时效指标	资金及时拨付率	=100%	=100%	10	10	
			指标2:					

								
		成本指标	1-6级残疾军人医疗补助标准	=2000元/人/年	=2000元/人/年	10	10	
			其他优抚对象医疗补助标准	按因素法分配	按因素法分配	10	1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30%)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社会效益指标	优抚对象医疗难问题改善情况	≥90%	≥90%	30	30	
			指标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指标2:					
		满意度指标 (10%)	服务对象或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优抚对象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指标2:							
								
	非服务对象或非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指标1:					
			指标2:					
.....								
总分					100	100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100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附件1

项目支出（收入）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市镇村三级医保经办服务体系建设						
主管部门		神木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神木市医疗保障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10%）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9.6	89.6	89.4	10	99.8%	9.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9.6	89.6	89.4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构建市（镇街）、村（社区）三级医保服务经办体系				为全市20个镇街372个行政村安装接入省医保专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50%）	数量指标	镇街数量	=20家	20	5	5	
			村社区数量	=370家	370	5	5	
			协办员数量	=370人	370	5	5	
		质量指标	医保专网接通率	=100%	=100%	5	5	
			协办员工资发放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协办员工资及时发放	12月底前	12月底前	10	10	
			指标2:					
								
		成本指标	专网租赁费	≤29.92万	≤29.92万	5	5	

			协办员工资	≤33.3万	≤33.1万	10	9.9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30%)	经济效益 指标	指标1:					
			指标2:					
								
		社会效益 指标	三级医保经办服务覆盖率	=100%	=100%	10	10	
			指标2:					
								
		生态效益 指标	指标1:					
			指标2: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指标1:					
			指标2:					
								
	满意度指标 (10%)	服务对象 或受益者 满意度指 标	参保人员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指标2:					
								
		非服务对 象或非受 益者满意 度指标	指标1:					
			指标2:					
								
总分						100	99.8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100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90分，全年预算数11218.42万元，执行数10258.72万元，完成预算的91.45%。本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2022年医保局立足单位工作职能，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以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为主题，扎实推动各项工作，按时完成了政府工作报告预期目标任务。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上级专项资金未能按要求完成支付。有些工作有滞后性，资金不能及时安排支出。下一步改进措施：做好年中资金支出进度监控，按工作计划及时安排资金支出，提高资金使用率。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指标解释	分值	自评得分	扣分原因和其他说明
投入 (15分)	预算配置 (15分)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以100%为标准。在职人员控制率 $\leq$ 100%，计5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 $\times$ 100%，在职人员数：部门（单位）实际在职人数，以财政部门确定的部门决算编制口径为准。编制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部门（单位）的人员编制数。	5	5	

		“三公经费”变动率	“三公经费”变动率 ≤ 0 ，计5分； “三公经费” > 0 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三公经费”变动率 $= [(\text{本年度“三公经费”总额} - \text{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 / \text{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 \times 100\%$ 。	5	5	
		重点支出安排率	重点支出安排率 $\geq 90\%$ ，计5分；80%（含）-90%，计4分；70%（含）-80%，计3分；60%（含）-70%，计2分；低于60%不得分。 重点支出安排率 $= (\text{重点项目支出} / \text{项目总支出}) \times 100\%$ 。	重点项目支出：单位职能工作、《政府工作报告》目标任务、省市重点工程和重大项目建设等。项目总支出：部门（单位）年度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总额。	5	4	
过程 (40分)	预算执行 (15分)	预算调整率	预算调整率 $= 0$ ，计3分；0-10%（含），计2分；10-20%（含），计1分；20-30%（含），计0.5分；大于30%不得分。预算调整率 $= (\text{预算调整数} / \text{预算数}) \times 100\%$ 。	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3	3	
		支付进度	春节前下达全部专项资金的50%；6月底前所有专项资金指标全部下达完。每出现一个专项未按进度完成资金下达扣0.5分，扣完为止。	按照相关规定，及时下达。	3	3	
		资金结余	无结余，得3分；有结余，但不超过上年结转，得2分；结余超过上年结转，不得分。	按照相关规定，足额下达。	3	3	
		“三公经费”控制率	以100%为标准。三公经费控制率 $\leq 100\%$ ，计6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	“三公经费”控制率 $= (\text{“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 / \text{“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 \times 100\%$ 。	6	6	
过程	预算管理 (15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①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1分； ②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1分； ③相关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分。	按照相关文件要求，建立健全管理制度。严格执行相关制度。	3	3	

		资金使用合规性	①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支出按规定经过评估论证； ④支出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⑤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以上情况每出现一例不符合要求的扣1分，扣完为止。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3	3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和完善性	①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1分； ②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0.5分； ③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0.5分； ④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完整，0.5分； ⑤基础数据信息和汇集信息资料准确，0.5分。	预决算信息是指与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管理相关的信息。	3	3	
		政府采购执行率	政府采购执行率等于100%的，得3分； 每减少一个百分点，扣0.2分，扣完为止。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预算项目个数/政府采购预算项目个数）×100%。 政府采购项目中非预算内安排的项目除外。	3	3	
		公务卡刷卡率	公务卡刷卡率达50%以上的，得3分。 每减少一个百分点，扣0.2分，扣完为止。 公务卡刷卡率=公务消费刷卡支出/授权支付*100%。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榆林市市级预算单位公务卡管理暂行办法》、《关于进一步规范全市财政资金支付行为的规定》加强公务卡的使用和管理。	3	0	

过程	资产管理 (10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①已制定或具有资产管理制度，且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2分； ②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分。	部门（单位）为加强资产管理，规范资产管理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社会发展的保障情况。	3	3	
		资产管理安全性	①资产保存完整；②资产配置合理； ③资产处置规范；④资产账务管理合规，帐实相符；⑤资产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以上情况每出现一例不符合有关要求的扣1分，扣完为止。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4	4	
		固定资产利用率	每低于100%一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3	3	
产出（25分）	职责履行 (25分)	《政府工作报告》目标任务完成情况	此三项指标可根据部门实际并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设立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其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此三项指标结合单位实际情况进行细化。	25	22	
		省市重点工程和重大项目建设完成情况					
		单位职能工作					
效果 (20分)	履职效益 (20分)	经济效益	此三项指标为设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时必须考虑的共性要素，可根据部门实际并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设立情况有选择的进行	此三项指标结合单位实际情况进行细化。	15	12	
		社会效益					

		生态效益	设置，并将其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95%（含）以上计5分； 85%（含）-95%，计3分； 75%（含）-85%，计1分； 低于75%计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	5	5	
总分					100	90	
备注：根据资金支出实际情况，对“三级指标”进行增加或删除，并将修改后的“评分标准”和“指标解释”进行细化，总分为100分。							

（四）（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2022年度未开展重点项目绩效评价。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 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 与年初预算单位相比无预算单位变化调整。

4.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0912) 8353356。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请通过其他公开渠道另行获取，本文本不再更新。

第三部分2022年度部门决算

目录表

编制单位：神木市医疗保障局（本级）2023年12月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附件2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神木市医疗保障局（本级）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0374.0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15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16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17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18	
六、经营收入	6			19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	5.75
八、其他收入	8		九、卫生健康支出	21	10363.70
	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2	4.61
本年收入合计	10	10374.06	本年支出合计	23	10374.0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11		结余分配	24	
年初结转和结余	12		年末结转和结余	25	
总计	13	10374.06	总计	26	10374.06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神木市医疗保障局（本级）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0374.06	10374.0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5	5.7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75	5.7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75	5.7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363.70	10363.70					
21004	公共卫生	569.40	569.4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569.40	569.40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41.52	41.52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41.52	41.52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9752.78	9752.78					
2101501	行政运行	104.58	104.58					
2101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52.46	552.46					
2101505	医疗保障政策管理	4678.33	4678.33					
21015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4417.42	4417.4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61	4.6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61	4.6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61	4.6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神木市医疗保障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0374.06	114.94	10259.1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5	5.75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75	5.75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75	5.75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363.70	104.58	10259.11			
21004	公共卫生	569.40	0.00	569.4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569.40	0.00	569.40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41.52	0.00	41.52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41.52	0.00	41.52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9752.78	104.58	9648.20			
2101501	行政运行	104.58	104.58	0.00			
2101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52.46	0.00	552.46			
2101505	医疗保障政策管理	4678.33	0.00	4678.33			
21015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4417.42	0.00	4417.4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61	4.61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61	4.61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61	4.61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神木市医疗保障局（本级）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0374.0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1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17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18				
	5			19				
	6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	5.75	5.75		
	7		九、卫生健康支出	21	10363.70	10363.70		
	8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2	4.61	4.61		
本年收入合计	9	10374.06	本年支出合计	23	10374.06	10374.0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4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1			2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2			26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3			27				
总计	14	10374.06	总计	28	10374.06	10374.0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神木市医疗保障局（本级）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0374.06	114.94	10259.1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5	5.75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75	5.75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75	5.75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363.70	104.58	10259.11
21004	公共卫生	569.40	0.00	569.4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569.40	0.00	569.40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41.52	0.00	41.52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41.52	0.00	41.52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9752.78	104.58	9648.20
2101501	行政运行	104.58	104.58	0.00
2101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52.46	0.00	552.46
2101505	医疗保障政策管理	4678.33	0.00	4678.33
21015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4417.42	0.00	4417.4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61	4.61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61	4.61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61	4.61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神木市医疗保障局（本级）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3.2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1.6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4.12	30201	办公费	3.5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0.07	30202	印刷费	1.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1.49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75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75	30207	邮电费	2.2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92	30208	取暖费	1.22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46	30209	物业管理费	0.2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11	30211	差旅费	1.00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4.6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5.8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30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0.61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84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93.28	公用经费合计					21.6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神木市医疗保障局（本级）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神木市医疗保障局（本级）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神木市医疗保障局（本级）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项目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决算数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四部分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